

4. **再次呼吁**各会员国、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向佛得角提供财政、物资和技术援助，以便佛得角能够进行加速发展的方案；

5. **要求**各会员国给予特别考虑，早日将佛得角列入它们的发展援助方案，如果它们对佛得角已有援助方案，则尽可能扩大这些方案；

6.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审议它们正向佛得角提供的援助，因为大会曾请秘书长为该国执行一项特别经济援助方案，并请这些机构及时向秘书长报告这项援助的结果和各项决定，以供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

7. **请**国际社会注意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32/99 号决议为便利把捐款转交佛得角而在联合国设立的佛得角特别帐户；

8.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就它们为援助佛得角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9. **并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动员必要的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佛得角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同佛得角政府一同商讨举办捐助国会议的问题，并在这方面协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非洲经济委员会和世界银行的努力；

(c) 保证作出适当的财政和预算安排，以便继续组织对佛得角的国际援助方案和调动各项援助；

(d) 经常检查佛得角的局势，同各会员国、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以及各有关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并将佛得角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第二届常会报告；

(e) 作出安排，检查佛得角的经济状况，并检查在制定和执行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获的进度，以便将此问题及时提送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八十八次全体会议

33/128. 向莱索托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 402 (1976)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安理会对南非为迫使莱索托承认特兰斯凯班图斯坦而关闭南非与莱索托间若干边境站所引起的严重局势，表示关切，

赞扬莱索托政府遵照联合国的决定，特别是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大会第 31/6 A 号决议，采取不承认特兰斯凯的决定，

充分认识到莱索托政府不承认特兰斯凯的决定，使莱索托人民承受了特别的经济负担，

又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第 32/98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认识到南非难民的继续涌入给莱索托带来增加的负担，

竭力赞同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 402 (1976) 号决议、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第 407 (1977) 号决议、大会第 32/98 号决议以及秘书长所作的呼吁，请各国、各区域组织和政府间组织、及联合国系统的各有关机构，向一项国际援助方案慷慨提供捐助，使莱索托能够进行它的经济发展，并增进它充分执行联合国决议的能力，

注意到南非已经对莱索托同该国之间的旅行采取了更进一步的限制，

审查了一九七八年六月五日的秘书长报告，^②其中载有他应莱索托政府的紧急要求，派遣到莱索托的特派团所提出的报告，特派团的任务是评价新的限制旅行的办法所造成的影响，并提出适当的措施来处理这种新的限制，

注意到新的旅行限制已经在莱索托的受影响地区造成各种各样服务的缺乏，同时对这些地区的移民工人也有影响，

又注意到迫切需要进行若干项目，使受影响的地区能够改善进出莱索托其他地区的便利，并协助这些地区的发展，

^② A/33/112。

又审查了一九七八年七月十四日的秘书长报告,⑩其中载有他根据大会第 32/98 号决议派遣到莱索托去审查该国经济情况及联合国对莱索托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执行进度的特派团的报告,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八年八月二日第 1978/47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完全赞同上述秘书长报告中分别载列的应付这种情况的评价和建议,并且呼吁国际社会向莱索托提供慷慨的援助,

注意到莱索托政府的各项政策和方案,旨在提高农业生产力和报酬,促进工业活动,扩大社会服务,特别是在乡村地区的服务,及在莱索托境内创造就业机会,这些政策和方案一定能减少莱索托经济对南非的依赖,

考虑到莱索托政府担心情况可能改变,致使移民工人突然从南非回到莱索托,其速度较莱索托能吸收的为快,

注意到由于该区域的政治和经济不稳定,莱索托政府必须加速推动发展方案的主要组成部分,必须采取另外的步骤确保该国的粮食供应,

赞赏地注意到捐助国慷慨地向莱索托提供粮食援助,帮助它解决紧急的粮食需要,和有些捐助国同意将这种援助用来促进发展,

又注意到如果能考虑到莱索托的特别情况,按照若干双边和多边机构对某些内陆国家所规定的办法,以到岸价格提供粮食和其他物质援助,将对莱索托特别有帮助,

考虑到莱索托是一个最不发达、受影响最严重的内陆国家,

又注意到莱索托非常需要技术援助人员,以及莱索托政府希望捐助国能更愿意支持在莱索托国内进行训练,

1. 鉴于南非对莱索托和该国之间的旅行强加新的限制,从而使莱索托因为决定不承认所谓独立的特兰斯凯而面对的困难更加严重,表示关切;

2. 完全赞同一九七八年六月五日⑪和一九七八年七月十四日⑫秘书长报告中所载的应付这种情况的评价和建议;

3. 注意到秘书长报告中所指的莱索托为了执行其发展方案中尚未执行的部分和应付目前危机必须执行的项目的各种需要;

4. 对秘书长为制订一项援助莱索托的有效方案所采取的措施,表示赞赏;

5.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社会迄今对莱索托的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所作的反应,使该国能够开始执行建议的方案各部分;

6. 再次呼吁各会员国、区域和区域间组织及其他政府间机关,向莱索托提供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以便执行秘书长报告中指出的各项目和方案;

7. 请国际社会注意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407 (1977) 号决议为便利把捐款转交莱索托而在联合国总部设立的特别帐户;

8.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审查它们正向莱索托提供的援助,因为大会曾请秘书长为该国执行一项特别经济援助方案,并请这些机构及时向秘书长报告这项援助结果,以供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

9. 请联合国系统中的适当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订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莱索托方案,并就它们援助该国已采取的步骤和已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10. 请秘书长:

(a) 继续努力动员必要资源,以便执行一项向莱索托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有效方案;

(b) 与莱索托政府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国际劳工组织就拟订适当的应急计划的问题,保持密切联系,以处理在南非矿场工作的莱索托国民大规模遣返可能造成的任何情况发展;

(c) 同莱索托政府一同商讨举办捐助国会议的

⑩ A/33/112/Add.1.

问题, 并在这方面协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非洲经济委员会和世界银行的努力;

(d) 保证作出适当的财政和预算安排, 以便继续组织对莱索托的国际援助方案并调动各项援助;

(e) 经常检查莱索托的局势, 同各会员国、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各专门机构和有关的国际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 并将莱索托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现况,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第二届常会报告;

(f) 作出安排, 检查莱索托的经济状况, 并检查在制订和执行该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方面所获的进度, 以便将此问题提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第八十八次全体会议

33/129. 向塞舌尔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八日关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的第 3421(XXX)号决议, 其中促请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向新近独立的新兴国家提供援助,

又回顾其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 31/156 号决议其中促请所有政府, 特别是发达国家政府在它们的援助方案范围内, 支持执行有利于发展中岛屿国家的具体行动, 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 32/185 号决议, 其中并要求联合国系统内所有组织在其各自的职权范围内, 执行有利于发展中岛屿国家的适当的具体行动,

又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第 32/101 号决议, 其中要求秘书长动员国际社会为塞舌尔提供财政、技术和经济援助,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八年八月二日第 1978/54 号决议, 其中理事会赞同大会要求向塞舌尔提供援助的呼吁,

注意到发展规划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为响应塞舌

尔申请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建议在本十年的其余时间援助塞舌尔, 并建议为塞舌尔所遭遇的特别困难和动乱订定特别措施,^⑩

审查了秘书长一九七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报告,^⑪ 其中载有秘书长按照大会第 32/101 号决议的规定派往塞舌尔的特派团所提出的报告,

对塞舌尔经济结构严重的不平衡、对该国过度依赖旅游业和高度依赖进口表示关切,

注意到塞舌尔政府决定遵照联合国实施制裁的规定, 在一九七九年一月以前关闭其设在南非的旅行社,

考虑到塞舌尔人口和地理具有不利的特征——人口稀少、岛屿分散、地理位置偏僻——对发展构成特殊问题,

注意到如果没有良好的运输和通讯联系, 任何发展都会很困难,

注意到特派团同该国政府协商后, 指定为迫切需要的或须加快执行的各项目,^⑫

1. 对秘书长为制订国际经济援助塞舌尔方案而采取的措施, 表示赞赏;

2. 完全支持秘书长报告中所载的评价和建议, 并提请国际社会注意其中指出的各项目和方案所需的援助;

3. 请国际社会注意塞舌尔, 一个人口稀少的发展中岛屿国家, 所面对的特殊发展问题;

4. 要求各会员国, 依照发展规划委员会的建议, 并依据大会以前的各项决议, 作为优先事项给予塞舌尔优惠和利益, 并特别考虑及早将塞舌尔列入其发展援助方案;

5. 再度呼吁各会员国、区域和区域间组织以及其他政府间机构向塞舌尔提供财政、物资和技术援助, 以便该国能建立对其人民福利所不可少的社会和经济基本设施;

^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一九七八年, 补编第 6 号》(E/1978/46 和 Corr.1), 第 99 段。

^⑪ A/33/139。

^⑫ 同上, 附件, 第四节。